

附件2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统计制度及统计标准，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

（二）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区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区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

（三）组织实施统计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指导和规范全区统计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组织实施对乡街道政府以及区级部门和单位的统计督查和对统计调查对象的统计监审。

（四）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区情区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区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区情区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运输邮电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水利和环境及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社会福利业、娱乐业以及公共管理与社会组织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金融、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

（六）组织实施基本单位、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

入、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基本状况的统计调查和反映社情民意的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环境保护、对外贸易、对外经济、财政、税收、就业、妇女儿童、基本单位登记注册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

（七）组织各乡街道、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区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八）组织实施全面小康监测、科学发展评价考核监测统计方面的工作。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九）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十）建立并管理全区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制定各乡街道、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及运行规则，指导全区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十一）组织实施统计工作方面的交流合作项目和有关统计资料的交换工作。

（十二）指导全区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区统计专业资格考试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

（十三）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和综合业务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连云港市连云区综合调查队。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9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2家，具体包括：连云区统计局本级、连云区综合调查队。

三、2020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聚焦政治建设，强化从严治党。一是重抓意识形态。全面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突出理想信念教育，继续重抓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牢固“两个维护”，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以高度的政治定力，确保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重抓组织规范。严格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各项制度，强化“三会一课”支部政治功能，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加强思想、组织学习教育。积极发展年轻党员，为党组织注入新鲜血液。加强统计干部队伍培养，探索队伍建设新途径。三是重抓反腐倡廉。不折不扣抓机制落实。深入落实“四清单一平台”机制，结合履责记实信息平台填报工作，进一步强化党组管党治党责任担当，落实党组书记“第一

责任人”和 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全力以赴抓压茬整改。

(二)聚焦主业建设，强化数据质量 一是重抓统计信息。加强统计数据监控力度。建立健全数据质量控制制度，抓好统计数据的评估、审核和监控工作，切实提高源头统计数据质量。认真贯彻落实省、市统计方法制度改革要求。组织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和核算制度改革，创新对新技术、新服务、新零售，以及互联网、电商、物联网等重点领域的统计调查机制和办法。二是重抓统计监测。紧紧围绕市对区14项涉统主要指标目标考核，坚持每月、每季和重大节点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大项目和重要指标的动态监测，建立规上工业、服务业、批零住餐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跟踪调研机制和主要指标监测预警制度。及时做好与GDP核算关联度高的部门核算指标的分析预警，并努力提高预警的及时性、针对性、有效性。三是重抓统计规范。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巩固区、街道两级统计基础规范化成果，推进村（居委会）统计规范化建设，树立2-3个统计规范化建设示范点，扩大规范化建设面，促进全区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整体推进。加强基层统计人员业务培训。重点抓好街道、企业统计人员的普法以及业务知识培训。加强部门统计联动工作。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合作，健全名录库、人口劳动力、劳动工资、社会研发投入等数据共享机制。加大部门间数据反馈、共享力度，实现数据信息资源的集约利用。建立新增“四上”企业和投资项目培育监控体系和动态管理机制，确保新增达标单位及时纳统。四是重抓普查登记。

2020年是人口普查全面登记开展之年，在前期有效单位清查摸底的基础上，我局将根据省、市局统一部署，科学制定普查登记方案，坚持以质量、进度和效率为中心，集中力量，连续作战，切实做好普查各阶段工作。五是重抓统计法治。加强统计法制宣传。以国家愈发重视统计工作的有利大环境为契机，创新普法宣传形式，全面营造依法统计的浓厚氛围。继续推进行政指导与执法检查。以“四条红线”为抓手，结合各专业日常工作实际，深入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单位开展“双随机”执法检查。六是重抓统计服务。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难点、痛点、焦点，积极开展统计服务。区局将继续抓好我区全面小康和“六个高质量发展”指标监测，积极参与生态环保、社会治安、文化旅游的各项监测及民调服务，并依托区政府服务网，抓好对社会、民间统计的服务审批，使统计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展现更大作为。七是重抓统计外宣。强化媒体宣传。依托各类媒体，广泛开展宣传。积极投稿两报、美丽连云、电视台、政务信息和市局内网等平台，不断强化外部宣传力量。做精《统计年鉴》。从年鉴外观、内容等方面不断完善，进一步提高统计年鉴的可读性和保存价值。宣传重点工作。在宣传内容方面，积极围绕依法统计、第四次经济普查、统计各专业报表等重点工作，不断展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特点亮点。八是重抓统计地位推介。大力推进统计法律法规的宣传，重点加强面向领导干部、管理人员的普法宣传力度，适时组织他们学习《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统计违纪违法 行为处分规定》等法律

法规，进一步强化他们的统计法律法规意识，营造各级领导自觉维护统计数字真实性的良好统计工作环境。（三）聚焦作风建设，强化奉献服务

一是重抓学习教育。吃透上级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中央、省、市各项即时精神，不断提高思想认识，增强转变作风的自觉性。时常自我反省，坚持刀刃向内、勇于自我革命、荡除四风污垢。逐渐形成求真务实、实事求是、不敢不愿不想弄虚作假的良好统计生态。

二是重抓机制完善。严格纪律作风，提高工作规范化水平。形成“党组主抓、纪检监督、党员带头、群众参与”的良好工作格局。健全各项制度管理，建设高效勤政机关。建章立制，夯实统计基础工作，使统计数据来源于基层、服务于基层。

三是重抓奖优罚劣。建立激励考核机制，完善绩效考核办法，成立绩效考核领导小组，明确考核责任。严格程序考核。考核采取民主测评与班子评议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落实结果运用。严格兑现奖惩，考核评分作为年度考核、评先评优、推荐或提拔使用干部的重要参考依据，逐步建立建立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导向，激发全局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热情。

四是聚焦能力建设，强化本领提升

一是重抓学习培训。做到学习培训常态化。建立健全日常学习制度和固定党日活动，坚持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拓宽学习渠道，激发学习动力。做到学习内容合理化。从实用、实战、实效出发，既要有政治理论和宏观形势，也要有新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还要有统计新方法、新要求，确保学习培训的系统性和完整性。做到学习

形式多样化。坚持“请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主题讲座、专家授课、交流研讨、参加培训、证书教育、外出学习等交替进行，确保各项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二是重抓岗位练兵。注重岗位实践锻炼。通过“业务讲解”、“技能比武”等方式，进一步丰富统计业务知识，提高操作技能。加强职业提升培训。组织业务职能相关人员参加国家、省、市各类培训学习，培养创新思维，拓展工作思路。强化相互交流学习。通过统计周课堂制度，强化局内部干部职工相互交流学习，不断提高统计干部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三是重抓统筹协调。强化对上沟通协调，以市对区目标考核涉统14项指标的反馈入手，争取上级对我区应统尽统、应算进算、应核尽核，达到最佳效果。强化科室协同配合，形成全局一盘棋，齐心协力抓好统计工作的好格局。强化区街上下联动，继续发挥统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加强对部门数据和乡街数据的统筹协调，准确把握全区经济运行中出现的新情况、新动向。四是重抓基础本底。勤于思考分析。面对统计工作中遇到新形势、新问题，要善于不断思考分析，创新工作方法，不断提高自身思维能力和水平。勤于总结自省。“日省自身，有则改之，无则加冕”，要求全局人员在平时工作中善于总结反省，对出现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善于总结、汲取经验教训，不断提高统计自身工作水平。勤于动手实践。要求全局干部职工坚持经常深入基层统计站（所）、深入社区、深入企业，掌握我区经济动态，了解基层心声，不断提高统计专业技能，为基层提供更好更优统计服

务。勤于语言表达。要求全局干部职工加强表达能力的提升，将所思、所学、所想进行妥善表达，以达到相互学习、共同提高、交流思想、碰撞智慧的目的。

五是聚焦创新建设，强化开放思维

一是重抓理念更新。理念是行动的先导，有思想上的“破冰”才会有行动上的“突围”。通过阅读、讲座、座谈等方式，不断提升全局人员的学习意识、思考意识和创新意识，打破统计僵化思维，建立起战略思维、创新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和底线思维的五级立体思维系统，奋力做到眼界宽、思路宽、胸襟宽的“三宽”型统计干部。

二是重抓探索实践。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统计事业迈入新阶段，改革再出发。围绕统计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我局将不断从统计党建、统计宣传、统计廉政、统计主业等方面下功夫，在实际工作中边实践、边探索、边总结，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实现统计工作新跨越。

三是重抓推广增彩。强化示范引领，扩大宣传效能。要注重总结、推广我区统计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挖掘先进人物和典型事例，力争推出在全市有影响力的先进典型，以典型引导助推创先争优。加大宣传力度，增强创先争优活动的影响力和推进力。不断提升我局在全市乃至全省统计系统中的作用，为做好统计工作作出应有的贡献。

第二部分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附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206.3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38.46万元，增长22.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206.37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91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09万元，增长13.75%。主要原因是公积金、提租补贴基数上调，新进一名人员，局队分离新增7个抽样调查费用。。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15.3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3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经费结余。

（二）支出预算总计206.37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55.21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6

万元，增长11.49%。主要原因是新引进一名公务员和上年结转资金所致。

2. 住房保障（类）支出51.16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2.46万元，增长78.25%。主要原因新进一名人员，公积金和提租补贴基数上调，费用增加。

3.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无变化。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169.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09万元，增长15.78%。主要原因是公积金、提租补贴基数上调，人员正常晋升。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36.9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37万元，增长71.57%。主要原因是四经普费用增加所致。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区统计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206.37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1万元，占92.5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15.37万元，占7.44%。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区统计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206.3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69.4 万元，占 82.08 %；
项目支出 36.97 万元，占 17.92 %；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1 万元。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3.09 万元，增长 13.75 %。主要原因是公积金、提租补贴基数上调，正常晋升费用上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56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09 万元，增长 13.75 %。主要原因是公积金、提租补贴基数上调，正常晋升。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39.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07 万元，减少 16.71 %。主要原因是19年度开展全国第四次经济普查发生的费用所致。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6.1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68万元，增长40.76%。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公积金基数调整，费用增加。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3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78万元，增长103.25%。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提租补贴基数上调，费用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69.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58.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11.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09万元，增长13.75%。主要原因是公积金、提租补贴基数上调，正常晋升。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69.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8.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1.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0.6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年与本均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年与本均无此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万元，主要原因全国第四次经济普查会议培训接待产生。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0.48万元，比上年相比无变化。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1.1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2万元，主要原因厉行勤俭节约。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区统计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年与本均无此项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1.1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6万元，增长0.54%。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2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2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206.37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